

# 不识字也能领驾照？ 他给学员办假证害人害己

本报讯(晚报记者 念楼) 有一名“神通广大”的男子,竟能帮不识字的学员“考”到驾驶证。昨从惠山区检察院获悉,因该男子涉嫌伪造身份证件罪,检察官对他提起了公诉。

“我开车被电子警察拍到了,去交警队窗口处理,谁知道窗口的民警把驾驶证没收了,并告诉我这本驾驶证是假的”,王先生对承办检察官说。这件事要从王先生学车说起,几

年前他想考驾照,但目不识丁的他无法通过科目一理论考试。王先生学车心切,在熟人介绍下认识了经营驾校的张某。张某明知王先生不识字,不可能名正言顺通过考试,依然向他收取了1.45万元的学费。“我关系很硬,包你能拿到驾照,”张某拍着胸脯保证。

经过近一年的培训,王先生学会了驾驶技能。张某多次试图通过“黄

牛”作弊,始终无法帮助王先生取得理论考试成绩。当时有教练把学员带到外地考试,试图通过马虎的操作考试来迅速获取驾驶证,可如果连第一关都过不了,拿驾驶证终究无望。在王先生反复催促下,张某动起了歪主意。他拨通贴在电线杆上的某个代办假证电话,向对方提供王先生的身份信息,花200元制作了一本假的驾驶证。随后把证件

交给王先生:“看吧,说了肯定没问题。”王先生喜出望外,以为张某真的帮他办到了驾驶证,没去核实证件真伪,便兴致勃勃买了一辆私家车。他小心翼翼驾驶,车子一开就是三年,直到一个交通违法处理揭露出事情真相,王先生当场傻眼。

案发后,张某主动到派出所投案,如实供述了事情经过,并向王先生退赔了学费。

# 她带孩子到足浴店治手疾 “治”出意外孩子遭罪,起诉店家终获赔偿

本报讯 8岁的小星左手食指上突然长了小肉疣,小星妈妈听了别人建议,竟带孩子到足浴店治疗手疾。谁曾想,治疗不成,去肉疣竟造成手指关节面部分坏死。日前惠山法院审理了此案,足浴店无资质治疗需担责。足浴店同意赔偿小星医疗费等各项费用合计2.5万元。

据了解,小星手上长肉疣,妈妈王某有点担心:如果以后影响孩子形象怎么办?原本计划带孩子去医院,在朋友的推荐下,去了一家号称可以去除肉疣的足浴店。这家店离家近,店里也有“专修脚、鸡眼、肉疣、瘰子”的宣传内容,加上老板娘也向王某介绍了自己之

前治疗肉疣的“成功案例”,并称自己是向名师学习的技能,采用药敷的方式,可以无痛除根,这让王某动心了,决定让小星就在店里治疗。

没想到第二次敷药包扎后的几天,小星一直喊包扎的手指处疼,王某打开包扎处后发现,小星的手指有发黑发紫的迹象。后经医院诊断,小星的左手食指关节面已部分坏死,需要手术治疗。手术后,王某就小星受伤的赔偿事宜与店方协商,双方无法达成一致,王某遂起诉至惠山区法院,要求店方赔偿小星治疗的医疗费、营养费、护理费等费用共计3万余元。

店方认为,小星受伤的原因在

于,第二次包扎后,家长未遵从不要让小星患处进水的叮嘱,在包扎处又缠绕了一圈透明塑料胶带,手指被包得严严实实,导致手指处血脉不通组织坏死。王某对此不予认可,认为其完全是按“不要让患处进水”操作的,所以才在纱布外又加了胶带纸。

小星申请对伤残等级、护理期、营养期进行鉴定。经鉴定,小星的左手食指后遗症未构成伤残等级,护理期、营养期分别为60日。该案中足浴店的经营范围并不包括治疗肉疣,店家具有一定过错,法院经审理做出上述判决。(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) (石易)

# 宣称外教“最优秀” 这家机构涉嫌违法被抓“现行”

本报讯 昨天上午,梁溪区教育局联合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,对辖区校外培训机构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专项检查。检查中,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均是由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平台随机抽取。

据介绍,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利用名师名校、学生考试成绩等信息进行招生宣传,也不得发布使用绝对化用语等违反《广告法》相关规定的广告。而眼下高考成绩刚发布,部分培训机构为扩大宣传效果,提高招生人数,会在此方面出现不规范问题。另外,受疫情影响,收退费管理不规范问题也较容易出现。为此,此次检查过程中,执法人员对上述两方面进行重点检查,同时还逐项检查了被检查机构在证照规范公示、教师资质、招生对象、培训内容、课程安排、广告发布、价格收费等方面的情况。

检查中发现,此次被检查的校外培训机构大多数较为规范。但是,在一家英语培训机构内,执法人员发现,该机构的宣传海报上印有“最优秀经验最丰富的外籍教师”等广告内容,使用绝对化用语,违反了《广告法》相关规定,执法人员责令该机构立即停止发布该广告,并将对其展开进一步调查。(刘娟)

# 开发商跑路业主拿不到房产证 仲裁委主动介入解难题

本报讯 位于江阴市繁华路段的某城市广场项目,其本地开发商的法定代表人已移民海外,公司人员大多已遣散,而开发商还未向购房款开发票,使得原购房的业主无法自行申领房产证。业主们纷纷来到江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咨询,其中有等房产证办理落户的外地人,还有急需为小孩上学报名需要房产证的父母……

无锡仲裁委江阴办事处工作人员主动介入,引导群众先行办理了立案手续。但房屋建设完成已多年,开发商又无人出庭、核实证据,缺少业主购房的相关证明,使得认定房屋权属关系存在困难……无锡仲裁委集中人力物力,研究吃透相关政策,全力助力房屋确权“加速度”。先是通过当地资源联系上原任公司的会计,请她出面对业主购房付款的凭证资料进行核实,确保购房事实的真实性;紧接着向房屋所在物业调查核实业主入住情况,进一步确认业主的真实身份。还变“坐堂审案”为“服务上门”,主动联系城建、档案等相关部门,调取了房屋平面图、验收备案表、初始登记证等领证所需资料。在向相关业主出具确认具有房屋权属的裁决书后,还联系江阴不动产登记中心配合业主领取房产证。目前已出具房屋确权裁决85件,直接惠及居民28人。(蔡毅)



26日,在大溪港湿地公园一处太湖大堤上,施工人员正安装彩色护栏,旨在进一步保障游客安全。(还月亮 摄)

# 法官进网格 就地调解房屋租赁纠纷

本报讯 近日,梁溪法院黄巷法庭的法官在处理一起房屋租赁合同案件时,深入社区办案,帮助原被告当场达成和解并签署了调解协议。

2018年3月,无锡一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出租了一处房屋给蒋某,双方签订了一年的租赁合同。随后,在合作社不知情的情况下,蒋某将房屋进行了转租。在转租的时间里,由于实际使用人管理不

善,房屋发生了火灾,造成了一定的损失。合作社与蒋某就修缮房屋问题始终无法达成一致,且蒋某迟迟没有交2019年的房租。为此,合作社将其诉至法院。

承办法官介绍,受理案件后发现,合作社所在的社区正是其对接的网格社区,于是主动联系了原被告所在社区,并前往社区现场办案。法官了解到蒋某想继续承租涉案房屋,便以此为突破口,向蒋

某释明了其对转租户需要承担的法律责任,蒋某立即表示以后在安全管理上会尽心尽责。另一方面,合作社见蒋某态度缓和,也表示愿意继续把房屋租给蒋某,只要蒋某把之前的租金补上,并保证以后的安全问题。在法官的调解下,合作社和蒋某达成继续履行合同的意见,蒋某当场支付了拖欠的租金并签署了限期修复房屋的协议。

(甄泽)